

贵阳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

贵阳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编制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日

目 录

一、单位概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能
- (二) 单位机构设置
- (三) 预算单位构成
- (四) 单位人员构成

二、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构运行经费情况
- (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三)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四)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五) 名词解释

五、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表）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的实施提供支持保障。

业务范围：负责市级年度支出责任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不超过 10%范围内拟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的筛选、收集和上报工作；负责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业务培训和宣传工作；协助机关做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的财力论证、物有所值评估和绩效评价工作；协助做好对各区（市、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工作的指导；负责本单位网上名称管理工作；负责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市财政局所属正科级、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预算为本级预算。

（四）单位人员构成：

本单位编制人数 8 人，实际在职人数 3 人。

二、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贵阳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将严格落实市财政局党组有关工作部署，认真履职尽责，持续加强 PPP 项目管理和分析，全力做好 PPP 管理有关工作。一是继续加强 PPP 项目全生命周期监管，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拟实施 PPP 项目的筛选、收

集和上报工作。二是继续协助市财政局做好 PPP 项目财力论证等相关工作，按要求做好 PPP 项目综合信息平台管理库有关信息更新工作。三是继续加强 PPP 项目宣传推介力度，督促指导各级做好 PPP 项目识别、准备、采购、执行等各阶段工作。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附表 1-3）

本预算仅为本单位预算。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 47.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7.1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1 万元。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47.18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额 47.1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7.19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6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9 万元。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37 万元，下降 4.7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额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37 万元，下降 4.7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2023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额 47.1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7.1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2023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47.1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7.18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6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9 万元。

2023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额均为 47.1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67 万元，下降 3.4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5）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 47.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18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67 万元，下降 3.4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 6、7）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额 47.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1.28 万元，公用经费 5.9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8）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9）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详见表 10）

2023 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八）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详见表 11）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九）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详见表 12）

2023 年无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构运行经费情况：2023 年部门机构运行经费预算为 5.90 万元，其中：办公费 2.10 万元、工会经费 0.4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 万元。2023 年部门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比 2022 年同口径预算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中扣减的残保金预算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4.65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

（四）项目支出安排情况：2023 年无项目支出安排。

（五）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

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4.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6.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8.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13. 公用经费：主要是指部门和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日常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招待费、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4.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具体为保障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以及其他费用。

16.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为类、款、项，反映政府各项职能活动，即政府究竟做了什么，比如用于社保还是办了教育。

17.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为类、款，主要反映政府各项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即政府的钱是怎么花出去的，比如是支付了人员工资还是购买了办公设备。

五、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表）